

新快观察

广州文明养犬 •记者调查



成都女童遭烈犬撕咬事件持续引发关注。11月1日传来好消息,华西医院医生会诊后表示,女童的右肾已保住,病情平稳。此次女童被咬事件,将犬只治理的隐患抛出水面,引发社会公众广泛讨论。

新快报记者了解到,很多城市都以立法的形式制定了养犬条例,将遛狗拴绳,大型犬、烈性犬要避开老年人、儿童等特殊群体写入条例。2009年,广州以立法的形式通过了《广州市养犬管理条例》(简称“《条例》”)。至今已实施十几年的《条例》执行情况如何?在小区或户外公共场所,存在着哪些不文明的养犬行为?连日来新快报记者进行了走访调查。

“那个主人把养狗圈害惨了。”成都烈犬伤人事件后,新快报记者调查发现

大多数养犬人自觉牵绳 但鲜有犬只戴犬牌



▲番禺雅居乐小区的宠物主正俯身清理狗狗的排泄物。

▶狗狗休息时,主人会把牵引绳解下来放在一旁。



管理规定

严格管理区内 禁止饲养危险犬

新快报记者了解到,根据《广州市公安局、广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广州市一般管理区实行圈养和严格管理区禁止饲养、销售、繁殖的危险犬标准及品种的通告》,危险犬是指格斗犬只等攻击性强的烈性犬只、有烈性犬血统的混种犬只,以及体型特别巨大的大型犬只。具体来说,包括36种危险犬及肩高超过71cm的大型犬。在四川成都崇州某小区发生的幼童被狗咬伤事件,伤人的罗威纳犬便属于上述36种危险犬之一。

从2009年开始实施的《条例》划定了养犬的一般管理区和严格管理区。具体来说,本市行政街辖区为养犬严格管理区,实行犬只强制免疫和养犬登记制度;镇辖区为养犬一般管理区,实行犬只强制免疫制度。除划定禁养范围,对于危险犬《条例》规定,在严格管理区内饲养、销售、繁殖危险犬,或者在一般管理区内未对危险犬实行圈养的,由公安机关没收犬只,对单位并处每只犬五千元罚款,对个人并处每只犬两千元罚款。

犬只体重超20公斤 既要牵绳又要戴口罩

对于遛狗牵绳问题,《条例》作了细致的规定,在严格管理区内携带犬只进行户外活动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一)用犬绳牵领犬只;(二)为犬只佩戴犬牌;(三)避让行人尤其是老年人、残疾人、孕妇和儿童;(四)制止犬只吠叫和攻击行为;(五)即时清理犬只的粪便;(六)不得由未成年人单独携带。用犬绳牵领时,犬只体重不满二十公斤的,应当用长度为两米以下的犬绳;犬只体重二十公斤以上的,应当用长度为一点五米以下的犬绳,并为犬只佩戴口嚼或者口罩,由成年人牵领。此外,《条例》明确规定,对于违法养犬行为,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进行劝阻、举报和投诉。



■黄埔瑞东花园小区
免费为宠物主提供宠物拾便袋。

现场走访

多数宠物主表示会自觉看管 也有人短暂松开犬绳“透气”

为了解广州目前养犬现状,连日来新快报记者走访了多个小区以及户外场所发现,大多处宠物主遛狗时均能做到牵好犬绳,自觉承担起维护公共环境干净整洁和保障他人安全的责任,但很少有人为狗只佩戴犬牌。另外,有相当数量的宠物主坦言,如果是在空旷无人处,他们会短暂地松开牵引绳,让狗狗们小小撒欢一把,“因为小狗需要释放自己的精力,天性喜欢撒欢与奔跑,需要和其他小狗‘社交’,条件合适的话要给予它们一定的自由活动空间与时间。”一位养狗4年的宠物主小庞说。

10月30日晚,新快报记者来到广州番禺区雅居乐花园小区,在该小区停留半个小时,见到了4位遛狗的居民。这4位居民遛狗时均使用了牵引绳,但并未给狗佩戴犬牌。黄小姐养了一条

哈士奇,当晚正在楼下遛狗。据她所说,自己日常出门都会给狗戴牵引绳,“有时候也怕别人对大狗恐惧,我出门都非常谨慎。”当被问及遛狗是否会戴嘴套时,黄小姐表示,家里有嘴套,去稍远人多的地方都会戴上,但如果只在附近遛狗就不会穿戴到位,“我觉得嘴套或多或少会影响狗狗的嗅闻和散热,晚上楼下遛狗希望它放松一点”。

黄小姐认为,养犬者应该自觉承担责任起维护公共环境和保障他人安全的责任。与黄小姐持有相同观点的还有龚小姐,她养了一条博美犬,每天下班吃完晚饭后也会在小区内花园里遛狗。尽管就在楼下凉亭,龚小姐也带了牵引绳和拾便袋。除此之外,龚小姐提到自己还有一辆“宠物推车”,有时候去商场等人多的地方时,给狗狗

拴好犬绳就放在里面,“一方面狗狗在里面待着比较有安全感,另一方面也不会打扰到路人”。

10月30日晚上7时左右,新快报记者来到番禺区华南新城小区,见到现场少有大型犬种,基本都是小型家养犬,例如泰迪犬、贵宾犬、柯基犬和中华田园犬等。时至晚8时,记者细数遇到的6位遛狗居民,均佩戴束好犬链且由成人牵领、看管,但其中有大狗未佩戴口罩。在走访过程中,也存在着个别遛狗未牵绳的情况。11月1日晚,新快报记者来到天河区临江大道停留了约一个小时,看到不少市民带着自家狗狗在江边散步、遛弯,发现有一只未佩戴绳子的狗狗在江边闲逛,身边没有主人跟随;另外一只狗狗同样没佩戴狗绳,其主人跟着狗狗后边一路小跑。

犬主反应

即使再谨小慎微遛狗 仍难免被人指指点点

对近期发生的恶犬撕咬小女孩事件,多位养狗人士向新快报记者表示了对小女孩的同情。“看了那个视频和伤口,很心疼那个小女孩。”小庞说。与此同时,一股消极的情绪在养宠人士间蔓延。“那个主人把养狗圈害惨了。”家有一只柴犬的小覃告诉记者,为了避开人群,一般都在晚上11点左右遛狗。“我平时都会拴绳,坐电梯的时候如果有人在里面,都会等下一趟。即使这么谨小

慎微,在事发之后出去遛狗还是有听到别人在背后议论指指点点。”小覃说话的语气中带着委屈。

家住番禺区的胡先生养了一条近半米高的阿拉斯加犬,在遛狗时他会特别小心,“比如坐电梯上楼时,我会跨在狗身上钳制它的行动,告诉它与人保持距离,防止吓到别人,也怕引起别人不满。”胡先生一边说着一边向记者展示了他如何操作。在他看来,出门遛狗遇

到的大多是爱狗人士,想要与狗狗友好交流的比较多,特别是一些孩子喜欢狗,大人也不反感,也是友好相处。“就我个人而言,我觉得很多人其实都保有一种共识和默契,养狗的固定在一旁走,怕狗或者带娃的就在另一边,大家互不打扰,整个氛围还是挺好的。”胡先生说。